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4)

- (1)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2)執行董事退任；
及
(3)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茲提述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均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已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載列於下文。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附註)		已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審議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25,081,119 (100.00%)	0 (0.00%)
2.	(a) 重選李雄偉先生為執行董事。	125,081,119 (100.00%)	0 (0.00%)
	(b) 重選張國偉先生為執行董事。	125,081,119 (100.00%)	0 (0.00%)
	(c) 重選張國勳先生為執行董事。	125,081,119 (100.00%)	0 (0.00%)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25,081,119 (100.00%)	0 (0.00%)
3.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25,081,119 (100.00%)	0 (0.00%)
4.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包括從庫存中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股份。	125,081,119 (100.00%)	0 (0.00%)
5.	向董事授出購回授權，以購回股份。	125,081,119 (100.00%)	0 (0.00%)
6.	將本公司購回之股份數目加至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	125,081,119 (100.00%)	0 (0.00%)
特別決議案 ^(附註)		已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7.	批准本公司採納新公司細則，以取代及排除現有公司細則。	125,081,119 (100.00%)	0 (0.00%)

附註：該等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超過50%之票數贊成上述第1項至第6項的各項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由於超過75%之票數贊成第7項的特別決議案，故該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負責點票之監票人。

所有董事均有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02,856,705股，即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於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股份總數。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執行董事退任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九日之公佈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容有關(包括但不限於)執行董事退任事宜。執行董事Tomasz Wojewoda先生、Raza Zaidi先生及趙豔女士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且不參與膺選連任。因此，Wojewoda先生、Zaidi先生及趙女士各自在本公司之董事職務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完結。

Wojewoda先生、Zaidi先生及趙女士已各自向董事會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退任之事宜須呈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Wojewoda先生、Zaidi先生及趙女士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六年二月六日之公佈，內容有關(i)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ii)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提名委員會成員的性別並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守則第B.3.5條項下所規定提名委員會須包括至少一名不同性別的董事。

自趙女士退任後，本公司將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之規定，當中訂明上市發行人之董事會必須包括不同性別之董事。

董事會正在物色合適的女性人選以填補董事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之空缺，並將盡最大努力確保能盡快且無論如何於本公佈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委任合適人選，以重新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李雄偉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李雄偉先生、張國偉先生及張國勳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成志先生、吳向仁先生及羅國豪先生。

* 僅供識別